

证券代码：873152

证券简称：天宏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01

## 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已于2023年5月16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9）。

2024年1月25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李惠丰女士、洪建良先生、赵雨亭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惠丰女士、洪建良先生工作调整，现改派朱作武先生接替李惠丰女士、洪建良先生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3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朱作武先生、赵雨亭女士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二、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

朱作武先生，2011年7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，2010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朱作武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

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5日